

##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1年3月14日印發

### 院總第 810 號 委員提案第 12998 號

案由：本院委員羅淑蕾、丁守中、李慶華等 32 人，有鑑於禁用瘦肉精已形成全民共識，不僅贏得國人信賴，更具國際競爭力，為維護國內民眾健康，而有鑒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業於 95 年 10 月 11 日農防字第 0951473111 號公告之動物用禁藥：「受體素（ $\beta$ -agonist）包括 Salbutamol、Terbutaline、Clenbuterol、Ractopamine……等為禁止製造、調劑、輸入、輸出、販賣或陳列供產食動物（Food-producing animals）使用之毒害藥品」者，擬將農委會的公告禁令內容，將行政公告事項提升為法律條文位階，以強化法律授權地位，爰修正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五條之規定，明確規範禁用瘦肉精之範圍與內涵。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羅淑蕾	丁守中	李慶華		
連署人：黃偉哲	馬文君	張慶忠	高金素梅	葉宜津
楊麗環	李鴻鈞	李昆澤	蘇清泉	吳育仁
曾巨威	李應元	蔣乃辛	徐耀昌	林郁方
江惠貞	陳根德	李桐豪	陳碧涵	呂玉玲
黃昭順	徐欣瑩	楊瓊瓔	林明濠	管碧玲
孔文吉	林淑芬	簡東明	詹凱臣	

## 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五條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本法所稱動物用禁藥，係指動物用藥品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p> <p>一、經中央主管機關明令公告禁止製造、調劑、輸入、輸出、販賣或陳列之毒害藥品。</p> <p>二、未經核准擅自輸入之藥品。</p> <p><u>第一項明令公告禁止使用之動物用藥，包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九十五年十月十一日農防字第 0951473111 號公告「受體素 (β-agonist) 包括 Salbutamol、Terbutaline、Clenbuterol、Ractopamine 等製造、調劑、輸入、輸出、販賣或陳列供產食動物 (Food-producing animals) 使用之毒害藥品」者。</u></p>	<p>第五條 本法所稱動物用禁藥，係指動物用藥品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p> <p>一、經中央主管機關明令公告禁止製造、調劑、輸入、輸出、販賣或陳列之毒害藥品。</p> <p>二、未經核准擅自輸入之藥品。</p>	<p>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95 年 10 月 11 日農防字第 0951473111 號公告之動物用禁藥：「受體素 (β-agonist) 包括 Salbutamol、Terbutaline、Clenbuterol、Ractopamine 等為禁止製造、調劑、輸入、輸出、販賣或陳列供產食動物 (Food-producing animals) 使用之毒害藥品」者，將農委會的公告禁令提升為法律條文，以明確規範禁用瘦肉精之範圍。</p> <p>二、而違反使用動物用藥禁止製造或輸入者，依同法第三十三條，得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四百五十萬元以下罰金。</p>